

四川汇源光通信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董事会换届选举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四川汇源光通信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2年6月7日召开第十一届董事会第三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董事会换届选举暨提名第十二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关于公司董事会换届选举第十二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前述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22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具体情况如下：

根据《公司章程》规定，公司第十二届董事会由5名董事组成，其中非独立董事3名、独立董事2名。公司控股股东广州蕙富骐骥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提名李红星先生、郭智勇先生为第十二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提名王杰先生、邓路先生为第十二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公司第十一届董事会提名刘中一先生为第十二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公司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对第十二届董事会董事候选人进行了任职资格审查，并经公司第十一届董事会第三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上述董事候选人简历见公司《第十一届董事会第三十一次会议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2-020）。

公司独立董事对公司董事会换届及第十二届董事会董事候选人提名事项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独立董事候选人王杰先生、邓路先生已取得独立董事资格证书，其中邓路先生为会计专业人士。上述独立董事候选人的任职资格和独立性经深圳证券交易所审核无异议后，将与公司非独立董事候选人一并提交公司2022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根据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公司第十二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与独立董事候选人将分别采取累积投票制进行逐项表决。公司第十二届董事会董事任期三年，自公司2022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计算。

公司第十二届董事会董事候选人中兼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董事人数总计不超过

公司董事总数的二分之一，独立董事的人数不低于公司董事总数的三分之一，符合相关法规和制度要求。

为确保董事会的正常运行，在新一届董事会董事就任前，公司第十一届董事会董事仍将继续依照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忠实、勤勉地履行董事职责。公司对第十一届董事会董事在任职期间为公司所做出的贡献表示衷心的感谢！

特此公告！

四川汇源光通信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二〇二二年六月七日